与境外人员勾结 有偿拍摄军用设施

女子获刑5年1个月 剥夺政治权利1年

□记者 季张颖 通讯员 夏菁

本报讯 近日，上海市第二中级人民法院当庭宣判一起危害国家安全案件，以为境外刺探、非法提供国家秘密罪判处被告人何某某有期徒刑 5 年 1 个月，剥夺政治权利 1 年，没收财产 9000 元。

法院经审理查明：被告人何某某与境外人员结识后，按照对方的指示要求，乘坐轮渡对沿途军用设施进行拍摄，并将所拍摄照片发送给境外人员，收受对方给予的报酬。经鉴定，何某某刺探并非法提供的信息构成机密级军事秘密。

法院经审理后认为，被告人何某某为境外人员刺探、非法提供一项机密级国家秘密，其行为已构成为境外刺探、非法提供国家秘密罪，被告人何某某如实供述主要犯罪事实，且认罪认罚，可以从轻从宽处理，故依法作出上述判决。

法官说法 >>>

国家安全是民族复兴的根基，社会稳定是国家强盛的前提。维护国家安全是每个公民义不容辞的责任，我们在日常生活中切不可放松警惕，掉入“陷阱”。

不要随意拍摄军用设施照片和视频；对于网络上涉及恐怖活动的视频不要转发传播；军事爱好者要把握住爱好与泄密的界限，不要触碰犯罪的“红线”；通过互联网求职要提高警惕，注意辨别工作性质和内容。如发现可能对国家安全造成危害的情况、线索，应立即向公安机关、国家安全机关报案。

医院门口摆摊 骗中老年人“买符消灾”

多人犯诈骗罪获刑

□记者 夏天 通讯员 吴珊珊

本报讯 因找不到工作，一男子与几名朋友结伙流转于上海多家大医院门口摆摊设局，利用路人希望算命消灾的心理，售卖所谓的“护身符”，骗得 10 余名被害人共计 8000 余元。近日，黄浦区人民检察院以诈骗罪对钱某某、许某、朱某提起公诉。黄浦区人民法院以诈骗罪分别判处钱某某、许某、朱某有期徒刑 11 个月、7 个月、7 个月，并处罚金 5000 元、3000 元、3000 元。

2022 年 7 月，被害人宋阿姨看完病后离开上海某医院，见到路边有一身着居士袍的大师在给一女子算命，大师一直做着手势似乎是个哑巴，地面放着一张印有菩萨像的纸。算完之后，女子要给钱，大师认为女子运势好拒绝收费。好奇的宋阿姨上前围观，大师向她招招手要帮她算命。大师先拿出一根系着铃铛的短棍想要挂在宋阿姨手上，但却没有挂住，这时宋阿姨听到一旁有个围观男子翻译说：“你接下来会有灾。”宋阿姨相信了，接着大师对着地上的菩萨像做了一个手势，后再次将短棍挂在宋阿姨手上，这次短棍不掉落，大师又从包里拿出一张红纸包了一尊佛像塞到宋阿姨手里。“大师已经帮你消灾了，这东西拿回家可以保平安和消灾。”围观男子再次翻译，“但你要支付一定费用。”宋阿姨拿出手机扫码支付，大师在付款界面打了 666 元。

回到家后，宋阿姨觉得可能被骗了，但因为金额不大，想着花钱消灾算了，直到警方找到宋阿姨询问是否有被骗的情况，宋阿姨才将事情告知警方。实际上，宋阿姨遇到的是一个专门以算命行骗的团伙。经查，被告人钱某某因找不到工作，就想着与朋友许某、朱某等人结伙行骗，钱某某让团伙中一人穿居士服假扮算命大师，其他人则做托以及望风。做托的人算命后佯装付钱但大师拒收，以此吸引路人。扮演大师的人装哑巴帮路人算命，并以短棍挂不住为由恐吓路人消灾，当托同伙则在一旁做翻译，要求路人购买“护身符”消灾。“我们挑选人流量比较大的医院门口行骗，因为看病的人比较容易相信算命的事情。”钱某某到案后交代，“装哑算命的话，路人不会多问，自然不容易穿帮。”当他们每成功骗得一笔，就换一家医院继续行骗。

讯问过程中，钱某某交代他们是从网上购入的作案工具，一件居士袍 17 元，佛像与红色印有佛字的纸一套 5 元，一个挂在木棍上的铃铛 20 元。他们卖给被害人所谓的“护身符”单个进价其实连 1 元都不到，但却漫天开价“333”“666”“999”元等，据钱某某等人陈述，他们认为这些数字比较吉利，被害人比较容易相信并付款。在短短 2 个月左右时间里，钱某某、许某、朱某等人就用上述手法骗得 10 余名被害人共计 8000 余元。调查发现，三名被告人均是前科累累，此前就因盗窃、诈骗等多次入狱，不但没有回归正途，反倒重操旧业想着诈骗不劳而获。

虚构理由借款 还不上后“称病去世”

男子因诈骗罪获刑2年

□记者 陈友敏 通讯员 沈欢欢

本报讯 年纪轻轻的卢某某沉迷赌博无法自拔，欠下高额债务的他虚构“外出打工赚钱”“母亲去世”等理由问女友要钱，更离谱的是，为了逃避还款，竟还装死。近日，经嘉定区人民检察院提起公诉，法院以诈骗罪判处被告人卢某某有期徒刑 2 年，并处罚金 2 万元。

2016 年 3 月，陈女士在工作中认识了卢某某，两人在日常交流中互生好感，很快便发展成了恋人关系。刚开始的两年，陈女士和卢某某两人相处融洽、如胶似漆。但陈女士不知道的是，卢某某平日花钱大手大脚，早已入不敷出，恋爱两年的时间里就欠下了数万元网贷。

2018 年，卢某某接触到了一款网络赌博游戏，越玩越沉迷，越玩输越多，于是转身问女友借钱，并且承诺尽快归还。在卢某某的花言巧语下，女友陈女士陆陆续续借了不少钱给卢某某，但陈女士也渐渐发现卢某某就像一个无底洞，赌债怎么还都还不清。2019 年年初，两人因赌债问题大吵一架后分道扬镳。

分手后，卢某某依旧赌性不改，继续在网上赌博，欠陈女士的钱却迟迟归还不上。面对陈女士的多次催促，卢某某拆东墙补西墙，赌博赢一点还一点，但老话说“十赌九输”，卢某某输的钱远远超过了赢的钱，他连自己的赌债都还不上，更不要提还陈女士的钱。

面对高额的赌债，卢某某心生一计，厚着脸皮又找到前女友陈女士，以“外出打工赚钱”为由问陈女士借 2 万元路费。正为要钱烦恼的陈女士一听，以为自己借出去的钱终于有希望要回来了，于是很快将钱款转了过去。

可所谓的“外出打工赚钱”还没几天，卢某某就以“坐庄赌博被扣押”为由再一次问陈女士索要 3 万元。一心只为要钱的陈女士脑子里想着“只有将卢某某救出才能让其继续偿还债务”，但此时的陈女士手头也十分拮据，东拼西凑了 2 万余元转给了卢某某。

数月后，卢某某再一次联系了陈女士，他“伤心”地告诉陈女士其母亲生病去世，但却没钱帮母亲丧葬。陈女士被卢某某的这一番“卖惨”感动，再一次给卢某某转了 5000 元。

钱款一大笔接着一大笔地借出去，陈女士自己的生活也因此捉襟见肘。但令陈女士惊讶的是，她被卢某某的“表弟”微信告知卢某某“因癌症去世”，深感怀疑的陈女士让所谓的“表弟”提供卢某某的死亡证明等，但对方支支吾吾，以各种理由推脱，陈女士意识到被骗遂报警。2022 年 10 月，卢某某被警方抓获归案。

到案后，卢某某如实供述了犯罪事实。原来“外出打工赚钱”“坐庄赌博被扣押”“母亲去世”等皆是卢某某虚构，拿到的钱均被用于偿还赌债及日常消费。“因为我无力偿还欠陈女士的钱，于是我就假借‘表弟’的名义，假装‘去世’来逃避债务”。

今年 1 月 31 日，该案移送嘉定检察院审查起诉。嘉定检察院审查认为，被告人卢某某通过虚构事实、隐瞒真相的手段，骗取他人财物，事实清楚，证据确实、充分，其行为已触犯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刑法》第二百六十六条，遂以涉嫌诈骗罪对卢某某提起公诉。近日，法院作出如上判决。

别墅玩“剧本杀” 却引发伤人纠纷

法院适用证据盖然性规则认定事实

□法治报记者 胡蝶飞
法治报通讯员 彭丽颖

一群陌生的年轻人聚集别墅开派对，玩“剧本杀”游戏，却因两三人情绪失控以致伤人纠纷。奇怪的是，现场情况竟无一人愿说清原委。事故真相究竟为何？伤人事件的发生是纯属意外还是他人蓄意？近日，青浦区人民法院审理了这起纠纷案，在没有监控设施的情况下，法官最终通过证据规则的运用，断明是非，厘清真相。

别墅开Party，却有人受伤

2022 年 8 月的一个凌晨，上海一处高档别墅内，年轻女子小刘哭着拨打了 110 报警电话。

待民警赶到后，带着酒气的小刘揉着自己红肿的手腕，向民警哭诉自己受伤是因与小李发生口角并互相推搡。但奇怪的是，其他人对小刘受伤的经过却说法不一。

为了查清真相，民警将 8 人带回派出所做笔录。经询问后得知，这群本不相识的年轻人在网上相约来到别墅“轰趴”聚会。

前一天傍晚，小刘等人三三两两来到这间别墅，组织烧烤、游泳，一起玩“剧本杀”，玩了一轮又一轮，几个年轻人也从陌生到熟悉。除了一名男生后来回到房间休息外，另外七人都“High”到凌晨，香槟也喝了十几瓶。

微醺中，小王在四楼撞见自己男友和刚认识的小刘动作亲密，气得当场翻脸，并冲下楼告诉了闺蜜小李。

可是，接下去发生了什么？无论警察如何再三追问，小李和她的朋友们都表示全程陪着小王和她男友，并没有看到小刘受伤的经过。而别墅内未安装任何监控设施，缺乏直接证据认定事实。

小刘受伤就医并出院后，未获得任何赔偿，于是一怒之下起诉到法院，要求小李赔偿损失。

法庭上还原第一现场

庭审中，小李的说辞与在派出所时一致，坚称自己从未离开过一楼，闺蜜小王对此亦可证明，自己根本不认识小刘，民警来了才留意到此人，表示小刘摔倒与其无关。

为了还原现场，找到案件突破口，法官调取了报警当天的询问笔录。

笔录中，小刘称自己和小王的男友在四楼找冰淇淋吃，被小王看到并误会。“朋友提醒我去二楼避避，不料小李追上来问‘你什么意思？’我反问她‘你什么意思？’‘跟你有什么关系？’”然后两人互相推搡，自己失去平衡撞在门上受伤。

小李则称：“我一直在一楼陪着小王，后来警察来了，小刘下楼和其他人吵了几句。我和小刘之间没有纠纷。”

小王说：“小李本来要陪我去找小刘，后来我的男友追了下来，我们就在一楼吵架，小李和其他朋友全程都陪着我们，小刘不在场，我没有听到楼上有争执，也没有人和小刘吵架。”小王男友表示，自己和女友小王一直在一楼吵架，其间小李来帮忙劝和。不知道小刘为何报警。

其他人也说法不一：“我和其他五人在一楼处理小王和她男友的感情纠纷，一楼中有个女生上二楼请小刘下来谈话，后来我在楼下听到了二楼争吵的声音。”“我在一楼抽烟、喝酒，小王和她男友还在客厅吵架，突然听到声响，我走到楼梯口往上看，发现小刘摔倒在地，小李正从楼梯下来。”“我、小王男友，还有一个朋友在院子里，小王和小李在客厅里，之后我听到二楼有很大的争吵和响声，我和朋友一起上楼，发现小李站在小刘对面。小李说小刘是自己滑倒的。”……

经过庭审提示，小刘也翻出了事后几人的聊天记录，证明被告小李曾同意协商又反悔的经过。

然而，面对这些证据，小李的态度始终未变，并当庭指出其中三人的陈述各不相同，与小王的笔录也存有矛盾，不能采信，派出所也未给出确定结论。小李辩称，所谓“调解意向”，是众人出于人道主义的表示，并不代表她个人同意赔偿。

法院：判决赔偿4万余元

庭审结束后，法官认为，虽然在民警调查阶段对这起纠纷未有定论，但也未排除小刘受伤系小李所为的可能性。并且，不同性质的案件对证据的要求不同，本案中可适用证据盖然性规则认定事实。

法院审理认为，现有证据反映的内容与推定事实之间具有高度逻辑性。虽然除张、黄二人外，其他人员都未到法院接受询问，但事发后于公安机关接受调查时所形成的询问笔录，效力并不逊于证人证言。其余三人受各自行动轨迹、关注焦点以及记忆偏差的影响，陈述中存在一定的细节出入，并未超出合理范围；其中两人与小刘是当天相识，而小王事前与小刘已有矛盾。因此，三人的陈述较小王可信度更高，可以据此认定，小刘受伤时，小李系唯一在场人员，且两人在此前已发生过冲突。综上，小刘受伤系小李所致具有很大可能性。

此外，事实推定没有反证推翻。若真如小李所言本案事发与其无关，作为唯一在场人员，其应详陈两人冲突及小刘摔倒的经过。但其坚持事发时不在现场、从未留意过小刘，当天在现场的只有 3 个女生，即便与小刘是首次碰面，但事发前一起玩了好几个小时，因小王的缘故，已经起了风波，不至于生疏到“未留意”的地步。小李急于“撇清”的陈述有悖于日常逻辑。

据此，法院认为，可以认定小刘的受伤系小李所致具有高度盖然性，小李应承担相应的责任。但根据小刘在报警时的陈述即可知，小刘在事发时未能理性、冷静地面对，导致矛盾加剧，对自身受伤亦具有一定过错。

最终，法院判决小李赔偿小刘损失 4 万余元。判决作出后，双方均未上诉，小李已主动将钱款履行到位。